

类别：B类

# 汉中市教育局

签发人：杨守奎

---

汉教函〔2019〕103号

## 对市政协五届三次会议第85号提案的答复函

原颖娜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我市大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建议》（第85号）收悉，感谢您对教育事业的关心和支持，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按照教育部、陕西省教育厅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要求，积极探索推进我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活动。2018年12月公布了首批汉中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基地，召开了全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工作会议，推进全市研学实践教育深入开展。2019年3月，成立了汉中市研学实践教育协会，承办业务主管部门授权和委托的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活动，挖掘研

学旅行资源，开发研学旅行课程主题、线路。目前，全市创建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基地1个、省级研学实践基地4个、市级研学实践教育基地11个。部分学校先后组织一大批学生在市内、赴延安瑞金等地开展研学实践活动，较好地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促进了研学活动的开展。

尽管我们在推进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方面进行了积极有效地探索，但总体仍处于起步阶段，正如您所说，在安全保障、经费筹集、组织协调等方面还有很多的工作要做。您在提案中对推进我市中小学生研学旅行提出了有针对性地建议。我们深表赞同，并表示衷心的感谢！今后，我们将着力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争取发改、公安、财政、交通、文化文物、卫生、食药监、旅游、共青团、保险机构等相关部门的支持，建立研学实践教育协调机制，为中小学生开展研学活动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采取多种形式、多种渠道筹措中小学生研学实践经费，探索建立政府、学校、社会、家庭共同承担的多元化经费筹措机制。协调相关部门、单位落实减免优惠政策，确保研学实践活动的公益性。

**二是精心组织安排。**加强对研学实践的考核，将学生参加研学实践纳入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督促指导中小学校将研学实践纳入教育教学计划，与学校课程和学生学习有机融合，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和研究性学习相结合，精

心设计研学实践课程，合理安排研学旅行时间。充分利用研学实践教育基地，积极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研学实践活动，让学生带着问题去学习、去研究，促进广大中小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三是落实安全责任。**探索建立行之有效的安全责任落实、事故处理、责任界定及纠纷处理机制，实施分级备案制度，做到层层落实，责任到人。协调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将研学实践纳入校方责任险范围。督促学校购买校方责任险，为出行师生购买意外险，与家长签订安全责任书，与委托开展研学实践的企业或机构签订安全责任书，明确各方安全责任。

**四是加强基地建设。**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快推进汉中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决定》精神，充分利用汉中丰富的历史文化和自然资源，依托两汉三国文化遗迹、红色革命教育基地、秦岭国家中央公园、古路坝国际研学小镇、兴汉新区汉文化感知基地等建设汉中研学实践品牌，常态化、动态化开展研学实践教育基地推荐评选。设计研学实践精品线路，吸引更多的市外生源来汉研学实践。

**五是强化宣传引导。**研学实践是一项新生事物，学生和家长对这项活动还不是很了解，容易与一般性旅游混淆。我们将通过多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让老师、学生、家长了解研学实践的作用和现状，明确研学实践的目的和意义，说明研学实践的形式

和内容，争取广泛支持，营造学校领导重视、学生乐于参加、家长大力支持、社会广泛认可的良好氛围。

以上答复，如有不尽之处，请直接与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联系。



(联系人：姜浩，电话：2626670)

---

抄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

---